

學言

道德理論踐行研究中心月報

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

第四十一期

《學言》 目錄

齊家學：新六藝的精神開展

唐霍《論語》之道：繼承與開新

本會通告	1
許志毅：第六講：相守以信（三）	1
陳健恩：霍學《論語》十一：仁是性情，仁是動力（七）	3
黎老師說中國人的中國史—甚麼是歷史？ （許志毅）	4

本會通告：

- 今期開始，開講「黎老師說」系列，她所講的歷史、家教、唐學及文學，深入人心，直指內在靈魂深處，聽者無不動容敬服。第一部所講的，就是「黎老師說中國人的中國史」。
- 本刊已有網頁版，過去內容可參看：<https://hksapientia.org>

第六講：相守以信（三）

許志毅

本文言“相守以信”，從表面的行動來說，就是要做到“講信用，守承諾”，以行動來落實大家之間的約定，此舉是尊重別人與自己人格的表現。現在我們進一步探討“以行動來落實大家之間的約定”背後之深意。

我們看看有關尾生守約的故事。尾生與一女子相約於橋上見面，他如約到達等候，誰知突然下大雨，尾生躲到橋底，這時又發大水，他為了“守約”，故寸步不離橋底，最終溺斃。到底尾生是否真的十分守信用呢？若果從形式上說，他絕對是守信用的，因為他已經做到如約到達。可是，若從他與該位女子所約定的意義上說，他卻是失信的，何也？因為尾生與該女子的約定之目的，是要讓大家能見面，然後進一步交流；至於地點方面，則只是成就他們得以見面交流的條件或手段罷了。尾生當時堅持“一定要於橋的範圍內等候對方”，卻忘記了“在相約地點等候對方”是為了成就“大家能見面、進一步交流”之目的。因為尾生只是把思想聚焦於他“個人一定要完成自己的承諾之念頭”上，導致忽略了原來對方也希望能做到守約——希望“共同完成能與對方見面、交流之目的”——相應於此目的，其他地點、時間等種種條件或手段之表面形式，其實是可以修改調整的。因此“相守以信”並非“個人完成自己的承諾”、“只把焦點停留在要死守約定之表面形式”這麼簡單，當中是牽涉到大家都能同時完成守約，從而達到原初之意義之問題。在過

程中，大家會心意互動、心意相通，而這種互動與相通，是可以不斷深入的。下文分“相守以信”之中大家心意互動、心意相通，以及此互動與相通的深入過程。

我們看看司馬遷寫《史記》的故事。司馬遷代代相傳為史官，家學優良，加上天資聰穎以及力學的關係，少時已經精通天下學問，尤尊儒學，有志於繼承孔子寫《春秋》之精神，撰寫史冊。其父司馬談，因上奏意見不被漢武帝接納而未獲恩准前往泰山參加封禪儀式，深感遺憾，鬱鬱不歡，並因此而得重病。臨終手執司馬遷手，囑咐完成史冊之使命。司馬遷含淚應允。經過十年，成《史記》初稿，惜遇李陵將軍投降匈奴而牽連李家上下被誅，司馬遷仗義求情，觸怒武帝，要受刑處斬。後武帝乃念司馬家世代均為史官，而司馬遷又才華甚佳，故恩准按當時律例處理，即司馬遷可以繳交五十萬兩銀或接受腐刑代替死罪。司馬遷一生為官清廉，何來如此巨富？接受腐刑，苟且偷生，實在奇恥大辱，而且往後如何能抬起頭做人？司馬遷幾經掙扎，甚至曾經有“不如痛快一死”之念頭。然而，每當念及當日“執父之手，含淚應允完成史冊之承諾”，自己如何能如此輕生？如何能輕言放棄？人能真誠地對別人有所承諾之際，其內心即生起“信”之心。如何是“信”？即“相信他日之我必能實現我今日之言”，哲學一點來說，就是“相信將來之我與今天之我的生命必能統一”、“必能實現別人與我所共同定下之價值追求”。是故人對別人之承諾，乃有內在於自身生命之“信”之心所支持。而由此“相信他日之我必能實現我今日之言”之一念，推己及人，我們即會真誠地相信別人也會守承諾，故會相信別人之言。人在此“自信”、“互信”之過程之中，心靈即會對此“相信他日之我必能實現我今日之言”之一念深入，加深體會，生起更大之力量，從而為實現承諾而奮鬥付出。此即有如人之立志，固然立志是對自己的生命狀態為主，當人內心定立志向，其內心便定下一堅定之方向，整個生命的奮鬥歷程，就是往這個方向走，把此志呈現，所以一切行動上或具體上的成就，只不過是此志之呈現罷了。雖然承諾牽涉到與別人共同定下要實現的價值方向，但是其在個人的內心，卻有著如“立志之心”的對己生命之要求。故實現諾言，就是一種自我要求之道德情操。你看司馬遷於大難當前，即從對父親的承諾一念深入，內心生起強大力量，使其能忍辱負重，放下個人榮辱，接受腐刑，從而得以完成《史記》，當中可看到司馬遷的內心與其父親之精神互動相通，使其信念益發深入。

（下期待續）

霍學《論語》十一：仁是性情，仁是動力（七）

陳健恩

文章標題四之：“性情由親親開始”

「人在孩提時，就要教之以孝弟，其性情就可以得到長養」（頁 124）

「如果親親之情受到破壞，那麼，人與人之間很難再講性情的感通了」（頁 125）

孝親敬長，順從或聽從，對錯非必然，孔子曾說：「好仁不好學，其蔽也愚」。可見，孝弟於現實，非必然對。然非必然對，其學說又極易受到攻擊。但中國文化，歷至少二千五百多年，對孝弟的守護，從古代神話、詩詞歌賦、忠臣烈將、平民百姓、乃至小孩故事，如此多方面，如此忠貞與堅持，除了宗教之外，在人類歷史中，實難以看到。究竟孝弟含藏著甚麼價值？或者，換一個問法：孝弟主要在實踐層次，然在道德的理論層次上，有甚麼要進一步補上呢？

直接解答，是需要大的篇幅，這件工作要留待日後。但現在嘗試先從側面看看這個問題。從側面看的原因有兩個：第一，一些在正面會被隱藏的東西，從側面看，會較容易呈現出來。第二，從側面看，一些確信為正確的現象，一般大家判定認確信無疑的事物，其背後的支撐狀況是如何，是否只是大白象式的支撐？

如何從側面去看當今文化？首先，問問現代社會大眾：人信甚麼？

一個時代信甚麼，這數百年的人類，就會跟著這個信念走。走多久則不知道，可能大約五百年，所謂「五百年必有王者興」，或許暗示著一個時代信念，行五百年會走到盡頭，到時便需有新信念。信念，就代表真實。現代人信甚麼，即現代人認為甚麼才是真實。其他的價值便會相對較輕視。這算是時代的局限。

第一，信法律。大家都認為它是最可靠，最公平，可應用於國家、機構、家庭及個人。第二，信科學。大家都認為它是最真實，最無私，可解釋世界、生命、心理及甚至未來。或許還有其他，但相信一般都包括此兩項。

從側面看人類的歷史，在大部份時間之中，法律與科學，其實都處於不發達及不成熟的階段。假設人類只有五千年文明，用一分鐘走完，那麼法律與科學比較發達及成熟時間，在這一分鐘之內，佔有不超過三秒鐘。

當然，在漫長的歷史河流中，不合理的事情會有許多，但中西歷史中所出現過最可靠、最真實、最無私、最可信的人格，實在相繼不絕，且感動千載，為後人所記念。孝弟，究竟同形成這些人格價值，是否有理論關聯？孝弟在中國文化被肯定了多個五百年，它會否屬另一層次，一種「超越時代」的價值？若是，在歷史的長流中，在一小段時間中，隱蔽了它的價值，那麼這段短時期的人類，是否在人類的正面歷史當中，發生了真正的“脫節”？於此，才更依賴法律及科學去補償。（下期再續）

黎老師說中國人的中國史—甚麼是歷史？

許志毅

“人生路上，生命並不孤單，當生命之赤心與古人相契起來的時候，此誠、此血、此志、此願，莫不相連相繫，自形成超越於生命形軀、客觀局限之精神韌帶，朝著同一理想方向更行更遠，奮發不止，乃至一代接一代，綿綿不絕。

有這樣的文化，才有這樣的人格；中國人的中國史，理想在此。”

（摘自黎老師〈散說岳飛〉一文）

要明白上述一番說話，便要明白黎老師的歷史觀。當然，她的歷史觀是傳承自孔子、唐君毅先生、錢穆先生與霍師等。本文把當中要義闡述。

黎老師常常批評：現代人不重視歷史，原因是大家都認為歷史只是一些“過去事件的記錄”，已經過時，與現代無關。

此種想法是如何產生的呢？近代重視科學，以科學方法研究自然現象，得出令人讚歎的知識世界，“知識就是力量”。基於這種成就，現代人幾乎以為科學是萬能，把科學方法應用至自然現象以外的其他領域之研究（如歷史、心理、精神現象，甚至宗教、信仰等）。殊不知，其實“把科學方法應用至自然現象以外的其他領域之研究”是不合法度的。因為科學方法所處理的，是事物與事物之間的關係，透過歸納法發現當中的共同原理，如生理、化學或物理的律則，這些是在“物質層面的恆常定律”。歷史則是處理人與事的關係，此便不單只是“在物質層面的恆常定律”之問題這麼簡單，背後更牽涉到人的思維世界，包括文化思想、精神內涵、價值觀、生命方向抉擇、主體創造等的問題，這些都並非由“物質層面的恆常定律”所規範。例如文天祥當年被蒙古人俘虜，蒙古人十分欣賞文天祥，希望對其勸降而得以重用。面對生死關頭、榮華富貴當前，如何抉擇？如果從“物質層面的恆常定律”來看，人一定是貪生怕死的。文天祥以詩明志，寫下千古名句：

“人生自古誰無死，留取丹心照汗青。”

他面對生死榮辱，面對歷史使命、文化傳承，情願放下自我，犧牲小我，抉擇更高的人生價值，成就歷史文化的傳承。面對人生價值的抉擇，人人不同，要看你的思想深度、胸襟眼界而定，那就涉及個體生命的內涵問題，也就是有其主觀性與特殊性。

我們說，科學所能處理的，只是局限於生理、物理等層面，這些層面包含客觀的、普遍的定律，有跡可循，有軌可依。可是，歷史涉及人，涉及生命主體的精神理想、價值判斷、創造性，這是主觀的、特殊的，故不可能以科學方法去進行客觀的、抽象的歸納出“物質層面的恆常定律”。

如果我們只是用科學的眼光去看待歷史，那便只能看到客觀的事件記錄，而把歷史看成為“過去事件的記錄”。然而，這只是現代人受到西方思想影響之下而產生的歷史觀。從上所論，我們看到歷史並非單單“過去事件的記錄”，在這些事件記錄的背後，是涵蘊著歷史人物有血有肉的人生價值抉擇與創造。霍師言“歷史是人為理想奮鬥的歷程之記錄”，人在歷程之中，當然會犯錯，但是也會改正。因此，歷史也是一種教育，她把人的價值追求、理想追求呈現，這就成為一種價值觀；而犯錯、改正的過程，則可成為後世的借鑒。中華文化中的歷史就是如此。因此，中國歷史的記錄，是要由專門的史官負責，史官都是有學問、人品好的讀書人。因為只有有學問、人品好的讀書人，才會懂得在眾多事件中，經過批判、判斷、抉擇之後才記錄，並把正確的價值觀顯示，以警後世。如此，則歷史更能夠為一個民族、一個文化指示出共同嚮往的理想方向、價值觀，如中華文化中，就特別強調勤勞、節儉、講信用、守承諾、重情義、刻苦耐勞、自食其力、知足常樂、識大體、懂分寸，乃至追求修養、對生命有深度體會、以良心做人、創造力等。此等理想或價值觀，並非空言，而是在一代一代的華人的具體行為中活生生地展現出來，數千年來為華人社會營造美好、和諧、融洽之風氣。如此，則歷史更有凝聚民族之功。如果大家對上述所言有所領會，便會明白為何歷代聖賢、豪傑；世世代代的有識之士，乃至普通老百姓，都十分重視歷史；為何孔子要刪述《春秋》？為何司馬遷要忍辱負重完成《史記》？為何會有林則徐、孫中山、譚嗣同、林覺民等的壯舉？相信大家都會有所明白。中華文化中的歷史精神，當不止在華人世界承傳，因其對西方歷史觀，亦有著重要的啟發作用，有識之士，宜多參詳。因為進至深處，我們透過歷史，看到歷史人物對於理想價值的追尋與堅守，我們會體會到歷史的常道（超越於物質、生理、心理層面的常道）——一人有其原始的性情，對價值的追尋，無怨無悔、永不放棄——歷史人物透過具體的事件呈現此常道，你看到以後，內心一定會十分感動、得到鼓舞，生起無窮的力量。這一刻，你的心超越時空，與古人相通，你當會發現，原來歷史並非僅僅是“過去事件的記錄”，而是與我的精神相通的。借用李白的詩句：

“古人今人若流水，共看明月皆如此。”

黎老師的歷史觀，就是歷代聖賢、英雄豪傑所傳承的歷史之心之呈現。

